

2023 年度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18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主要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四部分 附件.....	23
第五部分 附表.....	6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8
二、收入决算表.....	68
三、支出决算表.....	6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6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6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拟订地方性优抚标准和办法并监督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干部管理权限范围内的军队转业干部的移交安置工作，负责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军队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

4.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拟订有关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的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移交安置、退休安置、供养等工作。组织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

关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扬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指导并监督检查各乡镇（街道）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推动建立退役军人事务分级负责和突发事件应急联动机制，组织、指导退役军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和协助属地党组织抓好退役军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配合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

12.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军方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加强全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以及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取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行政职能交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承担。

二、机构设置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一级预算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5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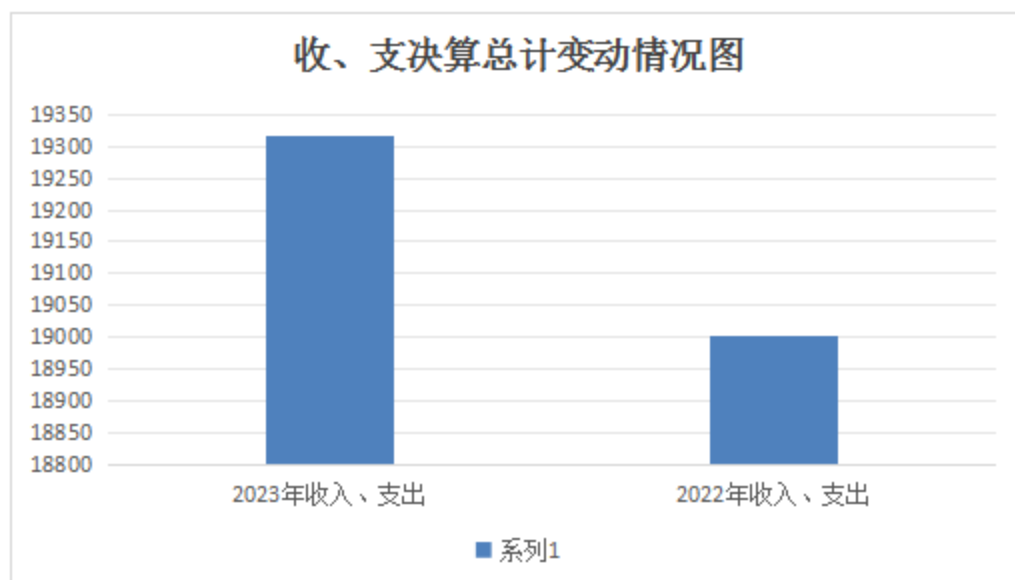
独立一级预算事业单位 2 个，包括：

1. 大竹县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所
2. 大竹县光荣院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9406.64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332.95 万元，增长 1.75%。主要变动原因是义务兵优待金、公益性岗位、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等项目因增人、调标等原因增加了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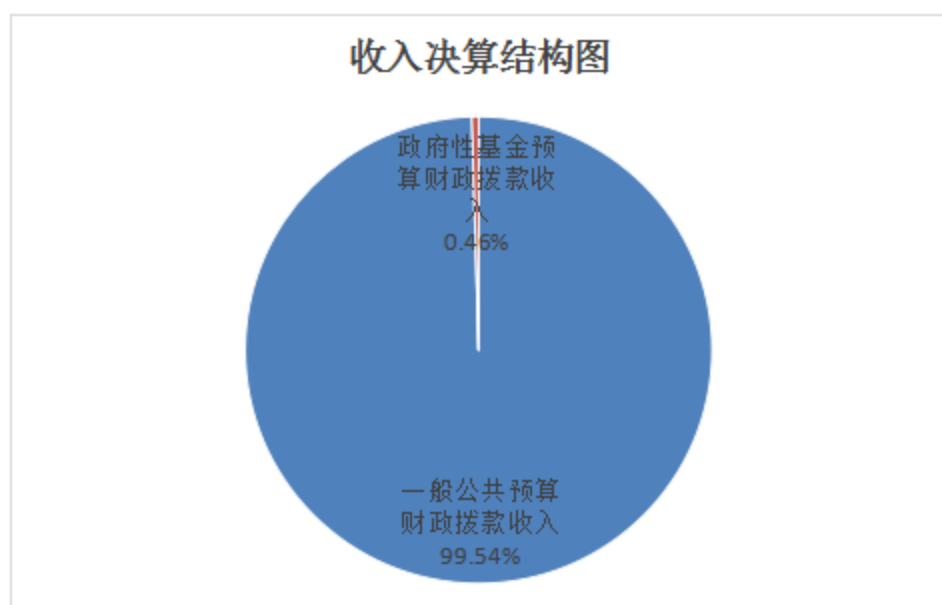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收入合计 19406.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316.84 万元，占 99.5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8 万元，占 0.46%。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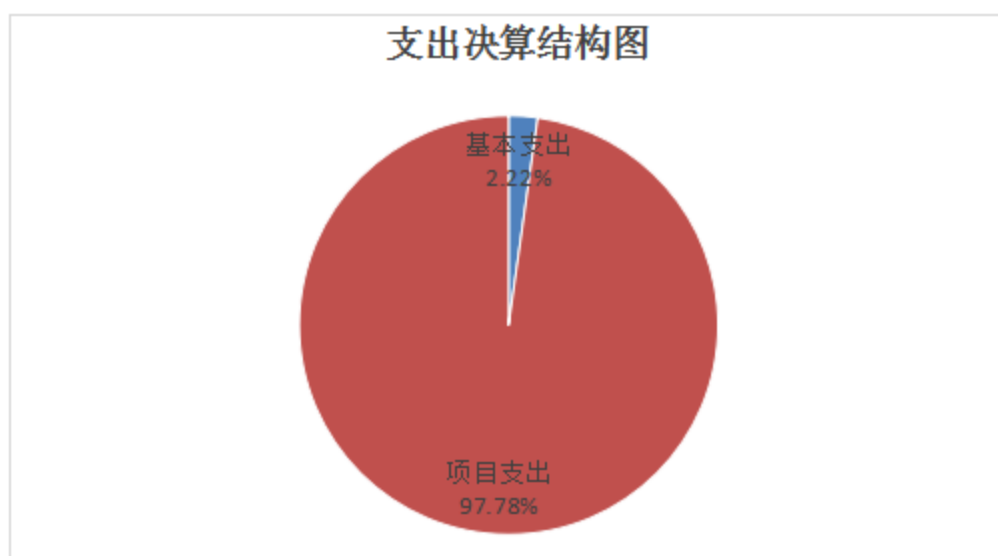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406.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0.7 万元，占 2.22%；项目支出 18975.94 万元，占 97.78%。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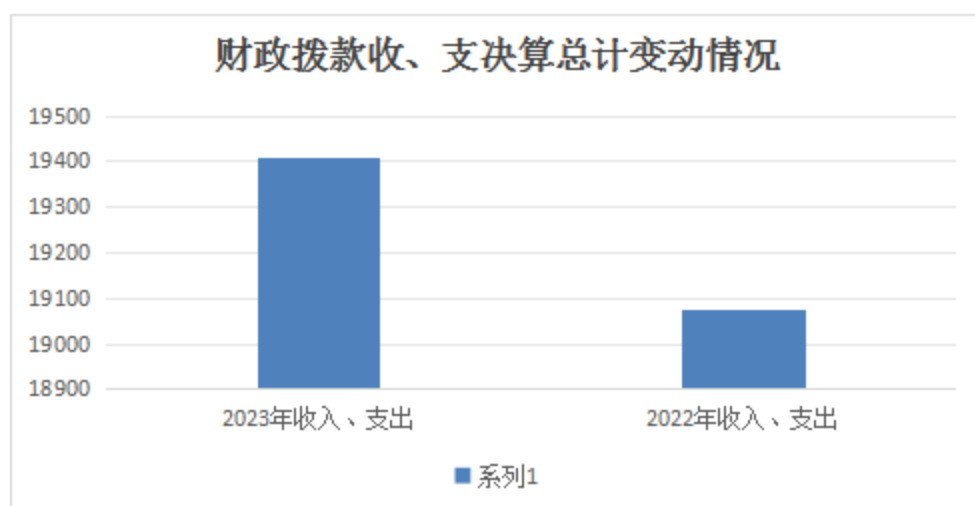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9406.6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长 332.95 万元，增长 1.75%。主要变动原因是义务兵优待金、公益性岗位、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等项目因增人、调标等原因增加了项目经费。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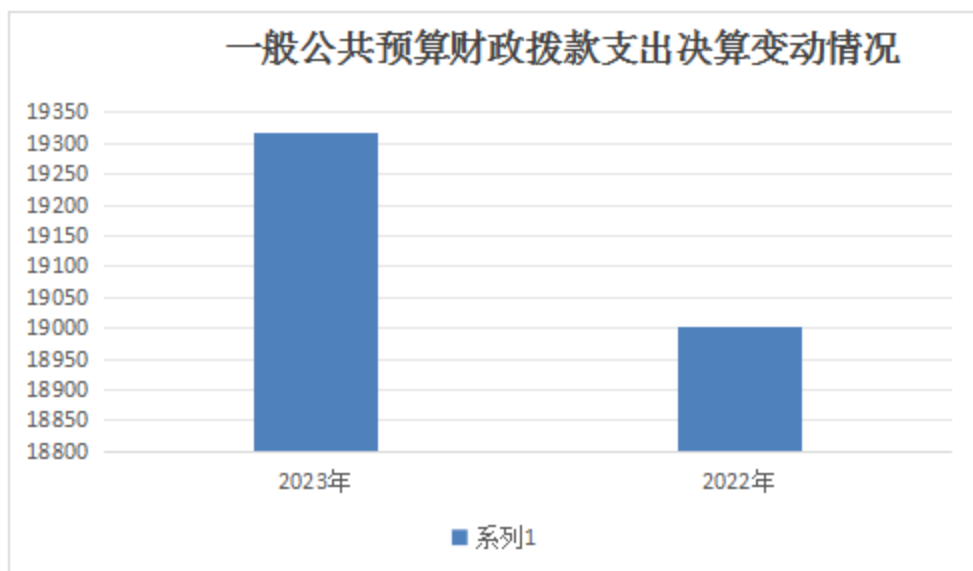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316.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54%。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3.35 万元，增长 1.65%。主要变动原因是义务兵优待金、公益性岗位、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等项目因增人、调标等原因增加了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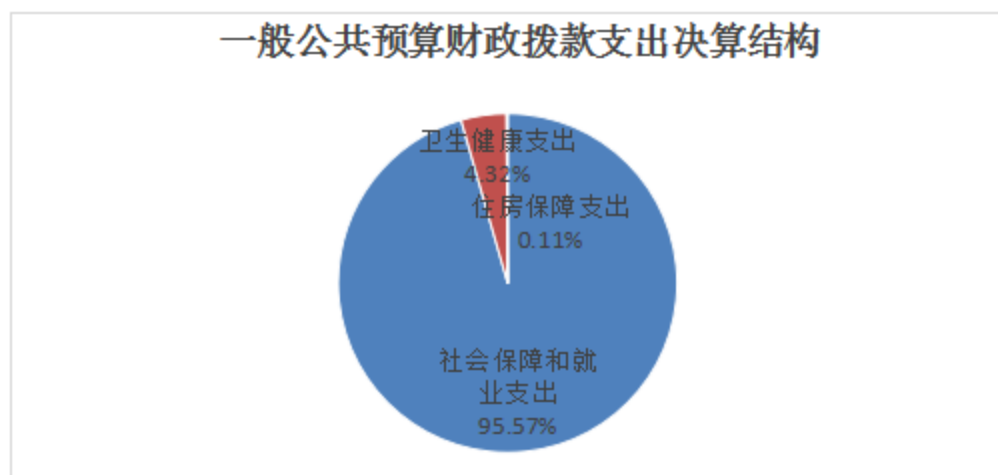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316.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61.27 万元，占 95.57%；卫生健康支出 834.33 万元，占 4.32%；住房保障支出 21.24 万元，占 0.11%。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9316.84, 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支出决算为 5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支出决算为 4.77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99):支出决算为 1.7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义务兵优待金(05):支出决算为 1335.9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烈士纪念设施维护(08):支出决算为 14.61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其他优抚支出(99):支出决算为 13424.85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安置(09)退役士兵安置(01):支出决算 2018.81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

预算数。

8.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安置(09)退役士兵管理教育(04):支出决算为 44.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安置(09)军队转业干部安置(05):支出决算为 596.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安置(0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99):支出决算为 285.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行政运行(01):支出决算为 13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支出决算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机关服务(03):支出决算为 168.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拥军优属(04):支出决算为 337.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事业

运行(50):支出决算为 1.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99):支出决算为 85.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支出决算为 4.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支出决算为 5.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支出决算为 1.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 卫生健康支出(210)优抚对象医疗(14)优抚对象医疗补助(01):支出决算为 822.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支出决算为 21.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和财决 08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

〈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7.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13.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7 表和财决 08-1 表，仅罗列本部门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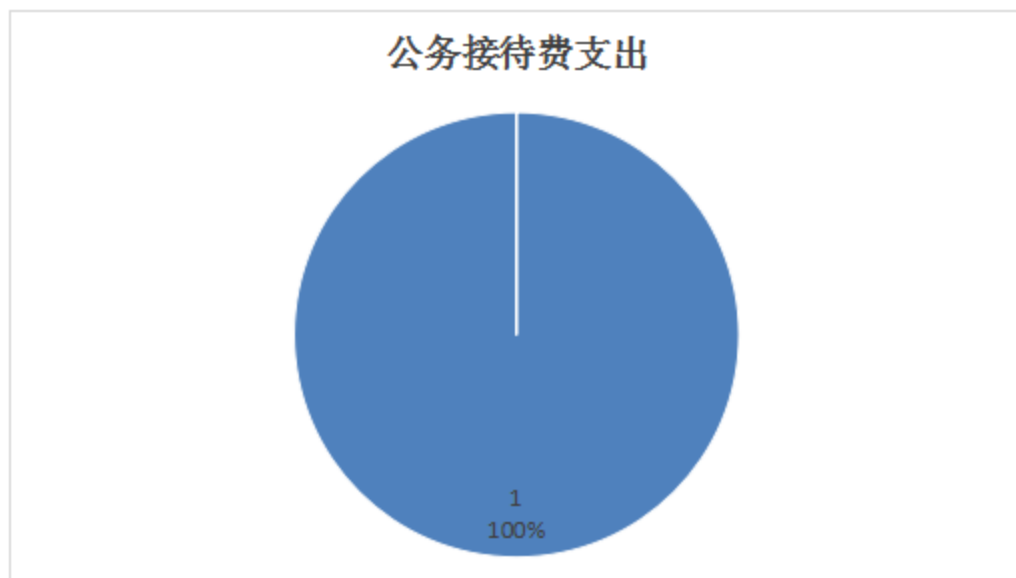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64 万元，完成预算 49.23%，较上年度增加 0.53 万元，增长 481.81%。本年预算数 1.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厉行节约公务接待减少。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64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4 万元，完成预算 49.2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53 万元，增长 481.81%。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接待较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4 批次，106 人次，共计支出 0.64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8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3.26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57.68 万元，增长 103.78%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运行经费包含了驻竹部队的日常运行经费。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无车辆。无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

阶段，组织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项目名称）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0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一个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05）：指其他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99):指其他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其他优抚支出(05):指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08):指各级政府用于烈士纪念和军人公墓的管理维护服务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抚恤(08)其他优抚支出(99):指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安置(09)退役安置支出(01):指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安置(09)退役士兵管理教育(04):指用于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安置(09)军队转业干部的安置(05):指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安置(09)其他退役安

置支出（99）：指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行政运行（01）：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机关服务（03）：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服务的各类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拥军优属（04）：指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事业运行（50）：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99）：指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指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6.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指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7.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

医疗补助(03):指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

28. 卫生健康支出(210) 优抚对象医疗(14)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01):指用于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支出。

29. 住房保障支出(221) 住房改革支出(02) 住房公积金(01):指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3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2.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属行政单位，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5 个。分别是：大竹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大竹县双拥事务服务中心（烈保中心）、大竹县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安置管理所、大竹县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所、大竹县光荣院。其中，县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所和县光荣院属独立核算的一级预算单位。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拟订地方性优抚标准和办法并监督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负责干部管理权限范围内的军队转业干部的移交安置工作，负责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军队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

管理工作。

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

4.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拟订有关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的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移交安置、退休安置、供养等工作。组织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县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扬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指导并监督检查各乡镇（街道）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推动建立退役军人事务分级负责和突发事件应急联

动机制，组织、指导退役军人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和协助属地党组织抓好退役军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配合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

12.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军方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加强全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以及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取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行政职能交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承担。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我单位财政供给人员 28 人，其中：公务员编制 10 人，年末实有人数 9 人；事业编制 20 人，年末实有人数 19 人；退休人员 2 人。下属事业单位县光荣院事业编制 5 人，年末实有人数 5 人；大竹县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所事业编制 5 人，年末实有人数 5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 8818.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8

万元，总收入 8908.02 万元；决算报表本年收入 19312.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8 万元，上年结转 4.73 万元，收入总计 19406.64 万元。

（二）支出情况。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 8908.02 万元，其中按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73.9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4.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69 万元、其他支出 89.8 万元；决算报表支出 19406.64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61.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34.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24 万元、其他支出 89.8 万元。2023 年年初预算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基本支出 384.8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35.81 万元，公用经费 49.06 万元，项目支出 8523.16 万元；决算报表基本支出 43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7.44 万元，公用经费 113.26 万元，项目支出 18975.94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决算报表无结转结余资金。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情况。

1.履职效能。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加强退役事务日常管理，保证让每一位优抚对象生活得到保障，我县重点优抚对象指标值 13443 人，全年实际完成值 13443 人，每月

27日之前将优抚对象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到位，全年支出12693.83万元，优抚对象满意度达98%，对群体保持了良好的稳定作用；开展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发放地方一次性退役金，提升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适应社会能力和水平，帮助其就业创业，指标值289人，全年完成值281人，因为有8个退役士兵因复学放弃适应性培训，完成率98%。全年支出1094.51万元，完成了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金发放到位，提升了退役士兵就业创业能力，退役士兵满意度100%，保障了军队建设需要；减轻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负担，我县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12971人，全年完成值12971人，完成率100%。享受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6378人，全年完成率3022人，因为只针对3022住院病人补助，完成率100%。全年支出715.15万元，保障国家抚恤优待政策落实，提高优抚对象医疗水平，改善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优抚对象满意度大于98%，促进军队稳定，推进双拥工作开展。绩效自评得15分。

2.预算管理。我局无收入。年初严格做好预算工作，将有限的财力用在急需的领域和项目上，切实发挥“保运转、保民生、促发展”的工作要求，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理念，认真编制全口径预算，严格按批准的预算执行。严控一般性支出，确保重点支出，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绩效自评得25分。

3.财务管理。我局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对财务活动进行管理和监督；组织会计核算，完整、

准确、及时编制决算；定期编制财务报告，反映财务收支和预算执行等情况，进行财务活动分析；以及指导、监督、检查下属单位财务管理工作。绩效自评得 10 分。

4.资产管理。我局加强资产管理，实行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实物管理与价值管理、保障服务与提高效益相结合，合理配置、有效利用、规范处置资产，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绩效自评得 9 分。

5.采购管理。我局建立了明确的采购政策和流程，将违规的风险降到最低，也有助于确保利益相关者对采购过程有清晰的了解。加大对进行市场研究，建立明确的绩效指标对于确保供应商提供符合组织要求的货物和服务。绩效自评得 6 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我局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和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以及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工作。按职能职责共承担项目总数 21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8975.94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

1.项目决策。我局以保障好优抚对象各项待遇，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体系，协调各方力量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为总体目标，

根据我县具体情况，及退役军人人数设定项目，做好项目入库，部门项目预算编制。绩效自评得 12 分。

2.项目执行。我局严格按照每个项目的目标和标准规定执行，及时足额发放各项补助金，保障资金落到实处。在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按专项资金管理及使用要求，做到专款专用。绩效自评得 12 分。

3.目标实现。我局工作人员认真负责、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无偏离，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良好。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8%以上，社会评价良好。绩效自评得 11 分。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加大政策落实力度，充分利用基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平台、报纸、网络等各种渠道，加大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及优抚对象帮扶解困政策宣传力度，提高各项政策的认知度。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单位总体评价是：资金管理和使用合理，监管到位。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存在问题。

- 1、资金使用效能化还有进一步提高的空间；
- 2、掌握困难退役军人生产生活有待加强；
- 3、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有待加强。

（三）改进建议。

- 1、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
- 2、加大对退役军人的管理教育以及生活情况，做好信访维稳工作，让退役军人生活有保障，营造良好氛围，让人民感受到军人是最遵从的职业；
- 3、加强对各项资金发放落实到位，确保每一位退役军人生活得到保障；
- 4、强化内部管理，建立健全制度；
- 5、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提高干部职工的整体素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172422T000005427045-优抚对象慰问金						
主管部门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积极开展走访慰问，加大关爱力度，倾力解决困难问题，增进军政军民团结。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00.00	900.00	793.03	88.11%	10		1. 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900.00	900.00	793.03	88.11%	/	/	执行率=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预算执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行数/调
	其他资					/	/	整后预

	金									的需说明原因 (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八一慰问人数	≥	14000	元/人		15		
		质量指标	走访慰问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和部队官兵	≥	99	%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	次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断强化全社会的国防观念和拥军意识,营造尊重退役军人、弘扬清风正气的良好氛围	定性	优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让退役军人更加感受到党和政府、社会的温暖,促	定性	优良			10		

			进社会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9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标准	≥	500	元/人·次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T2422T000005427420-军队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							
主管部门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2022年公益性岗位工资发放及时足额发放确保退役军人公益性岗位人员待遇保障到位,解决部分退役军人再就业,解决部分退役军人生活困难。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600.00	1,320.60	1,320.60		100.00%	10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
	其中:财政资金	1,600.00	1,320.60	1,320.6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明原因 (100 字以 内);2. 年中发 生预算 调整的 (追加 或调减), 应单独 说明理 由;3. 其他资 金包括: 社会投 入资金、 银行贷 款。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 重	得 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发放公益 性岗位人 数	≥	425	人数		15		
		质量指标	保障完成 军队退役 人员公益 性岗位工 资补助和 医保养老 保险	≥	99	%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00	天		1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完成 军队退役 人员公益 性岗位工 资补助发 放到位	≥	99	%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帮助下岗 退役军人 和困难退 役军人就 业,维护退 役军人稳	≥	99	%		10		

			定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度	≥	99	人数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公益性岗位人员	≥	2750	元/人*月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172422T00000542792T-企业军转干部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							
主管部门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全面落实我县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政策，确保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贴标准合理增长，解决困难人员生活困难问题，做好医疗保险。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	499.95	499.95	100.00%	10		1. 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300	499.95	499.95	100.00%	/	/	执行率=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预算执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行数/调	

	其他资金							/	/	到 90% 的需说明原因 (100 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 (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企业军转干人数	≥	228	人数		15		
		质量指标	保障军转干部生活及医保	≥	99	%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365	天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群体保持稳定的作用	定性	优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着力提高退役军人军属服务保障水平, 切实维护军人合法权益	定性	优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满意度	≥	99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人每季 度发放	≥	2000	元/人 年		20		
合计								100		
评价 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 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 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172422T000005492065-困难退役军人帮扶基金							
主管部门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解决部分困难退役军人生活困难、就业、学历提升、大病补助等。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 算数(万 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 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 重	得 分	原因
	总额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10		1. 预算 执行率= 预算执 行数/调 整后预 算数,预 算执行 率未达 到 90% 的需说 明原因 （100 字以 内）;2. 年中发 生预算 调整的
	其中:财 政资金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 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 金						/	/	

										(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退役军人就业、生活困难	≥	700	人数		15		
		质量指标	保障部分困难退役军人生活、学历提升、大病补助发放到位	≥	99	%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365	天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退役军人生活	定性	优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解决服务对象“急难愁盼”事项、积极营造拥军优属浓厚氛围	定性	优良			1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退役军人满意度	≥	99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军人补助标准	≥	2000	元/人·次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 说明项目自评总分, 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 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72422T000005492109-退役士兵安置支出						
主管部门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金及职业技能培训。确保退役士兵合法权益，解决退役士兵安置所需经费，解决退役士兵自主就业。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00.00	593.46	593.46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	593.46	593.4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入资金、 银行贷款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 重	得 分	未完 原因分 析
绩效 指标 (90 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发放退役 士兵补助 人数	≥	205	人数		15		
		质量指标	保障完成 自主就业 退役士兵 一次性补 助金及职 业技能培 训	≥	275	%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完成 自主就业 退役士兵 一次性补 助金及职 业技能培 训发放到 位	定性	优良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帮助退役 士兵就业， 维护社会 稳定工作	定性	优良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退役士兵 满意度	≥	99	%		10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按服役年 限发放	≥	6000	元/人 年		20		
	合计							100		
评价 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 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 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172422T000005492117-义务兵优待金						
主管部门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确保义务兵家庭优待政策落实，让义务兵在部队安心服役。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35.93	1,335.93	1,335.93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 的需说明原因 (100 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 (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335.93	1,335.93	1,335.9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人数	≥	670	人数		15		
		质量指标	保障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到位	=	100	%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7	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让军人成为全社会最尊崇的职业	定性	优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让义务兵在部队安心服役	定性	优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	99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义务兵家庭发放标准	≥	21000	元/户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172422T000005492305-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自然增长		
主管部门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切实保障优抚对象抚恤优待标准与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同步提高,维护优抚对象切身利益,保障优抚对象生活水平。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00	1,103.03	1,103.03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2,000.00	1,103.03	1,103.0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	≥	13850	人数		15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覆盖率	≥	100	%		15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发放	≤	30	天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定性	优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切实维护军人合法权益	定性	优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	98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调资标准	≥	165	元/人*月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172422T000005492411-清明祭扫及“9.30”公祭日活动							
主管部门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清明祭扫及“9.30”公祭日活动项目为开创烈士褒扬工作新局面，充分发挥烈士陵园“褒扬英烈，启迪后人”作用，确保活动有序额、平安稳定。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00	4.11	4.11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	4.11	4.1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						/	/	

	金									的需说明原因 (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办“9.30”公祭日,接待清明祭扫	≥	30	场次		15		
		质量指标	确保活动有序额、平安稳定	定性	优良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9	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社会提供良好的烈士瞻仰和教育场所。	定性	优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充分发挥烈士陵园“褒扬英烈,启迪后人”作用	定性	优良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98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清明祭扫活动每场经费	≥	1800	场次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172422T000005492436-在职参军人员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职参军人员生活补助项目为在职参军人员每月发放生活补助，保障这类人员的基本生活。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8.00	16.68	16.68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 的需说明原因（100 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18.00	16.68	16.6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调整的 (追加 或调减), 应单独 说明理 由; 3. 其他资 金包括: 社会投 入资金、 银行贷 款。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 重	得 分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做好在职 参军这类 人员的生 活补助发 放	≥	32	人数		15		
		质量指标	保障这类 人员的基 本生活	≥	100	%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30	天		1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群体保 持稳定的 作用, 熄事 熄访	定性	优良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不断强化 全社会的 国防观念 和拥军意 识, 营造尊 重退役军 人、弘扬清 风正气的 良好氛围。	定性	优良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在职参军 人员满意 度	≥	99	%		10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指标	用于在职 参军人员	≥	5625	元/人 年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说明项目自评总分，说明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或成果。（200字以内）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200字以内）	
改进措施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200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2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关于 2023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项目支出主要是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救助和购买医疗保险。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医疗项目资金按照预算由上级财政拨付，中央财政下达 585.71 万元，省级财政下达 37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大竹县退役军人医疗救助按照以下标准执行：1-4 级残疾军人补助 80%；全年最高报销 18000 元；5-6 级残疾军人、尿毒症补助 60%；全年最高报销 15000 元；7-10 级残疾军人、在乡复员军人、三属补助 50%；全年最高报销 13000 元；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及参战参试退役人员补助 40%；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及参战参试退役人员全年最高报销 13000 元。精神病、

旧伤复发伤残军人(因战、因公)、孤老优抚对象补助比例100%。为享受定期抚恤待遇优抚对象购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1-6级伤残退役军人购买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符合上述条件的退役军人全覆盖医疗救助。

二、综合评价结论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按照医疗救助标准,认真核实申报人身份、病种、票据等资料,严格标准进行救助,医疗救助补助金及时发放到位。为重点优抚对象购买基本医疗保险落实国家相关政策,资金到位,使用合理。2023年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救助自评得分100%,重点优抚对象购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自评得分100%,1-6级伤残退役军人购买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自评得分100%。

三、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项目支出主要是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救助和购买医疗保险。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3年,中央财政下达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项目资金585.71万元,省级财政下达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项目资金37万元,县级财政匹配资金200万元,全年医疗项目资金共计822.71万元。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项目资金2023年共计支出715.15万元(其中为优抚对象购买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5068390 元，优抚对象医疗救助支出 2083110.15 元），结余资金 107.21 万元。

优抚医疗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优抚对象医疗资金实行专户专账管理，专户只用于转账，不提取现金。资金按时通过“一卡通”系统打卡直发，既减少了资金发放的中间环节，提高了工作效率，又方便了对象，确保优抚对象医疗资金高效、安全运行。资金监管到位，使用合理。

（三）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为重点优抚对象购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12915 人，支出 4525690 元；为 1-6 级伤残退役军人购买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56 人，支出 542700 元；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救助 3022 人，支出 2083110.15 元。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救助补助资金保障到位，中央及省级专项资金严格落实专款专用，县级财政专门匹配 200 万元的资金用于医疗救助，为困难退役军人切实减轻医疗负担，医疗救助政策的执行为健全社会救助体系作出了贡献。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1、优抚医疗救助资金较少，主要靠各级财政，筹资渠道单一，资金筹集不足。

2、现阶段的医疗救助不能进行一站式的结算，造成优

抚对象在进行救助的过程中，延误周期。

（二）相关建议

1、各级加大对基层医疗救助的力度，特别是资金方面。

2、希望上级能够协调医保部门开发一站式结算系统。

3、建议把 60 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和 60 岁以上烈士子女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减轻 60 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和 60 岁以上烈士子女医疗上的负担。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优抚医疗项目在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的领导下，优抚医疗救助层层申报，由局优抚褒扬股、局领导组织实施和审核，严格落实报销比例和标准，最后由通过“一卡通”系统打卡直发。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关于 2023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项目支出主要是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救助和购买医疗保险。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医疗项目资金按照预算由上级财政拨付，中央财政下达 585.71 万元，省级财政下达 37 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大竹县退役军人医疗救助按照以下标准执行：1-4 级残疾军人补助 80%；全年最高报销 18000 元；5-6 级残疾军人、尿毒症补助 60%；全年最高报销 15000 元；7-10 级残疾军人、在乡复员军人、三属补助 50%；全年最高报销 13000 元；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及参战参试退役人员补助 40%；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及参战参试退役人员全年最高报销 13000 元。精神病、旧伤复发伤残军人（因战、因公）、孤老优抚对象补助比例 100%。为享受定期抚恤待遇优抚对象购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1-6 级伤残退役军人购买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符合上述条件的退役军人全覆盖医疗救助。

二、综合评价结论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严格按照医疗救助标准，认真核实申报人身份、病种、票据等资料，严格标准进行救助，医疗救助补助金及时发放到位。为重点优抚对象购买基本医疗保险落实国家相关政策，资金到位，使用合理。2023 年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救助自评得分 100%，重点优抚对象购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自评得分 100%，1-6 级伤残退役军人购买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自评得分 100%。

四、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项目支出主要是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救助和购买医疗保险。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2023 年，中央财政下达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项目资金 585.71 万元，省级财政下达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项目资金 37 万元，县级财政匹配资金 200 万元，全年医疗项目资金共计 822.71 万元。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项目资金 2023 年共计支出 715.15 万元（其中为优抚对象购买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5068390 元，优抚对象医疗救助支出 2083110.15 元），结余资金 107.21 万元。

优抚医疗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符合相关要求，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优抚对象医疗资金实行专户专账管理，专户只用于转账，不提取现金。资金按时通过“一卡通”系统打卡直发，既减少了资金发放的中间环节，提高了工作效率，又方便了对象，确优抚对象医疗资金高效、安全运行。资金监管到位，使用合理。

（三）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为重点优抚对象购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12915 人，支出 4525690 元；为 1-6 级伤残退役军人购买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56 人，支出 542700 元；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救助 3022 人，支出 2083110.15 元。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救助补助资金保障到位，中央及省级专项资金严格落实专款专用，县级财政专门匹配 200 万元的资金用于医疗救助，为困难退役军人切实

减轻医疗负担，医疗救助政策的执行为健全社会救助体系作出了贡献。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1、优抚医疗救助资金较少，主要靠各级财政，筹资渠道单一，资金筹集不足。

2、现阶段的医疗救助不能进行一站式的结算，造成优抚对象在进行救助的过程中，延误周期。

（二）相关建议

1、各级加大对基层医疗救助的力度，特别是资金方面。

2、希望上级能够协调医保部门开发一站式结算系统。

3、建议把 60 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和 60 岁以上烈士子女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减轻 60 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和 60 岁以上烈士子女医疗上的负担。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优抚医疗项目在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的领导下，优抚医疗救助层层申报，由局优抚褒扬股、局领导组织实施和审核，严格落实报销比例和标准，最后由通过“一卡通”系统打卡直发。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省拥军优抚科《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做好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我县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2023 年中央下达补助资金 603 万元，省级下达资金 241 万元，县级下达配套资金 491.93 万元，共计 1335.93 万元。

二、综合评价结论

我县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管理规范，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对依法做好义务兵家庭优待工作，关心优待对象家庭生活，激励城乡适龄青年踊跃参军，促进现役军人安心军营、勤于奉献，为维护国防建设大局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经过各项指标的认真评价，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中央补助资金 603 万元，省级资金 241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491.93 万元，共计 1335.93 万元，到位率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2023 年共发放 2022 年上半年、2021 年下半年、2022 年下半年、2022 年上半年入伍义务兵 614 人，发放家庭优待金共计 1335.93 万元，资金打卡直发和一卡通发放，执行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项目资金使用科学合理，专款专

用，拨付及时；无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 年总体目标圆满完成，绩效指标圆满达标。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2023 年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人数为 614 人；

（2）质量指标：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普遍反映满意；

（3）时效指标：按时发放义务兵优待金，资金拨付率 100%；

（4）成本指标：义务兵优待金发放标准按照川退役军人发[2022]25 号文件执行（家庭优待金标准参考上年度全省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的 80%确定，实行城乡统一）。2023 年，全省家庭优待金按照 2022 年度全省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1518 元的 80%确定为 17841 元，2021 年我县义务兵优待金标准 20153 元，由于县家庭优待金标准高于上年度全省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水平，维持现有水平发放，暂不调整。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逐年提高，生活质量得到改善；

（2）社会效益：切实维护义务兵家庭权益，激励适龄青年参军保卫祖国。

（3）可持续影响：项目持续发挥长期作用。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八一”“春节”期间，组织人员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的发放情况进行了解，义务兵家庭普遍对家庭优待金的准确足额及时发放感到满意。满意度 100%。

三、下一步打算

家庭优待金专项资金严格执行财务管理规定，层层把关，圆满完成计划绩效目标。今后我们将继续贯彻该规定，对各项资金进行规范化管理，提高财务综合管理水平。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无

大竹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支付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中央下达我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转移支付预算资金 203 万元，用于我县落实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政策，解决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

（二）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省财政下达我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105 万元。全年补助企业军转干部 176 人，企业军转干部收入水平有效改善，企业军转干部满意率 100%，对企业军转干部群体保持良好的稳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3 年，我县到位 2023 年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资金 308 万元，我县财政预算 191.95 万元，共计专项资金 499.95 万元，均已由县财政局拨付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专户，全年使用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2023 年，全县共计预算退役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99.95 万元，全年支付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499.95 万元，执行率 100%（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支付 203 万元，执行率 100%；省财政补助资金支付 105 万元，执行率 100%；地方财政资金支付 191.95 万元，执行率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落实配套资金，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对照总体目标分析全年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共计预算退役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99.95 万元，全年支付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499.95 万元，完成率 100%。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人数指标 176 人。全年实际完成值 176 人。

（2）质量指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核拨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指标值 100%，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

（3）时效指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及时

拨付率指标值 100%，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保障到位，全部用于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解困，切实为企业军转干部家庭减了轻生活负担，为社会繁荣稳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综合全县抽查享受对象情况，全县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为 9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原因：企业军转干部希望生活困难补助能单独作为医保基数计入个人门诊费范畴，2023 年医保改革后个人门诊医保基数有所下降，造成不稳定因素。

下一步改进措施：希望上级部门能正式行文规定或协调医保部门处理。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大竹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支付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中央下达我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转移支付预算资金 203 万元，用于我县落实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政策，解决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

（二）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省财政下达我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105 万元。全年补助企业军转干部 176 人，企业军转干部收入水平有效改善，企业军转干部满意率 100%，对企业军转干部群体保持良好的稳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3 年，我县到位 2023 年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资金 308 万元，我县财政预算 191.95 万元，共计专项资金 499.95 万元，均已由县财政局拨付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专户，全年使用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2023 年，全县共计预算退役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99.95 万元，全年支付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499.95 万元，执行率 100%（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支付 203 万元，执行率 100%；省财政补助资金支付 105 万元，执行率 100%；地方财政资金支

付 191.95 万元，执行率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落实配套资金，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对照总体目标分析全年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共计预算退役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99.95 万元，全年支付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499.95 万元，完成率 100%。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人数指标 176 人。全年实际完成值 176 人。

（2）质量指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核拨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指标值 100%，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

（3）时效指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及时拨付率指标值 100%，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保障到位，全部用于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解困，切实为企业军转干部家庭减了轻生活负担，为社会繁荣稳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综合全县抽查享受对象情况，全县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为

98%。

六、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原因：企业军转干部希望生活困难补助能单独作为医保基数计入个人门诊费范畴，2023 年医保改革后个人门诊医保基数有所下降，造成不稳定因素。

下一步改进措施：希望上级部门能正式行文规定或协调医保部门处理。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无

八、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大竹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支付资金 2023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中央下达我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转移支付预算资金 203 万元，用于我县落实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政策，解决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

（二）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省财政下达我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105 万元。全年补助企业军转干部 176 人，企业军转干部收入水平有效改善，企业军转干部满意率 100%，对企业军转干部群体保持良好的稳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2023 年，我县到位 2023 年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资金 308 万元，我县财政预算 191.95 万元，共计专项资金 499.95 万元，均已由县财政局拨付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专户，全年使用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2023 年，全县共计预算退役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99.95 万元，全年支付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499.95 万元，执行率 100%（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支付 203 万元，执行率 100%；省财政补助资金支付 105 万元，执行率 100%；地方财政资金支付 191.95 万元，执行率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落实配套资金，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对照总体目标分析全年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共计预算退役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99.95 万元，全年支付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499.95 万元，完成率 100%。

（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人数指标 176 人。全年实际完成值 176 人。

（2）质量指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核拨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指标值 100%，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

（3）时效指标。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及时拨付率指标值 100%，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保障到位，全部用于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解困，切实为企业军转干部家庭减了轻生活负担，为社会繁荣稳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综合全县抽查享受对象情况，全县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为 98%。

九、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原因：企业军转干部希望生活困难补助能单独作为医保基数计入个人门诊费范畴，2023 年医保改革后个人门诊医保基数有所下降，造成不稳定因素。

下一步改进措施：希望上级部门能正式行文规定或协调医保部门处理。

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无

十一、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绩效 自评报告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一、基本情况

(一)转移支付概况。2023 年中央下达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10303.84 万元，省级下达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671.04 万元，县级下达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1710.17 万元，全年资金共计 12685.05 万元。

(二)绩效目标情况。按月对 60 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60 岁以上烈士子女、参战参试退役人员、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在乡老复员军人、三属、残疾军人(警察、公务员)等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

二、综合评价结论

2023 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自评得分 100%。

三、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由中央财政、省级财政和地方财政共同负担。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2023 年共计支出 12685.05 万元，由“一卡通”平台按月发放。

(三)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充裕，为大部分优抚对象基本生活提供保障。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共发放 162597 人次，按月发放到优抚对象社保卡上。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绩效 自评报告

(优抚对象慰问金)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大竹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慰问金项目支出主要是用于春节、“八一”慰问优抚对象及现役军人。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做好春节、八一慰问。不断强化全社会的国防观念和拥军意识，营造尊重退役军人、弘扬清风正气的良好氛围。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3 年我局财政预算退役

军人优抚慰问金项目经费 793.03 万元，县财政局批复退役军人优抚慰问金项目支出 793.03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优抚对象慰问金项目经费，目标是：积极开展走访慰问，走访慰问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和部队官兵。加大关爱力度，倾力解决困难问题，增进军政军民团结。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要实现的目的是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慰问金，有针对性的搞好调查摸底，用足用活现有政策，扎实做好帮扶解困。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优抚对象慰问金项目我单位专款专用，使用过程规范，实施效果良好。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抽样几个乡镇点位查看情况。

（四）评价方法。我单位采用了单位自评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由我单位财务人员、纪委人员和优抚褒扬股具体工作人员构成。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根据我县具体情况，及退役军人人数设定项目，做好项目入库，部门项目预算编制。

2.项目管理。我单位项目专人负责，做好发放统计经财

务负责人，分管领导，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批，严格按专项资金管理，专款专用。

3.项目实施。优抚对象慰问金项目我单位按时拨付，每年12月之前把全年应发的足额发放到位。

4.项目结果。我局工作人员认真负责、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100%，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无偏离，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良好。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8%以上，社会评价良好。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按照“责任全覆盖、管理全天候、检查全方位”的要求，通过建立长效机制，保障此项工作的顺利进行。项目总体目标是：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慰问金，有针对性的搞好调查摸底，用足用活现有政策，扎实做好帮扶解困。做好春节、八一慰问。财政2023年拨款793.03万元，按时按要求发放到优抚对象手中，以保障优抚对象生活。不断强化全社会的国防观念和拥军意识，营造尊重退役军人、弘扬清风正气的良好氛围。

四、评价结论

我单位总体评价是：资金管理和使用合理，监管到位。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主要问题

我单位的评价项目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经费，资金量大，退役军人公益性岗位是一个特别群体，人员结构复杂，虽然有项目产出，但是在评价工作中，对部分指标的支撑材

料收集难度大。

六、改进建议

加大财政管理培训力度。建议财政局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编制、绩效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多加强业务培训和交流，提供机会让各部门各行业之间能多学习，多交流，取长补短。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